

APEC 多年期計劃第二期：女性創業家的數位學習經驗

計畫背景

婦女議題隨著經濟與社會的變化不斷與時俱進，而伴隨著科技發展趨勢，「創新與科技」(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已被列入 APEC 婦女經濟政策夥伴關係 (Policy Partnership on Women and Economy, PPWE) 的五大優先議題之一。

我國自 2012 年起即於 PPWE 小組中積極倡議「APEC 女性經濟創新發展」多年期計畫提案，期透過公私部門夥伴及跨國與跨論壇之密切合作，建構婦女對資通訊科技的政策需求清單，找出 APEC 區域資通訊科技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ICT) 之近用與運用在提升女性生計發展的有效模式。這項倡議最終獲 14 個 APEC 會員支持共同提案，於 2013 年 5 月順利成為 APEC 婦女與經濟政策夥伴下唯一的多年期計畫。

自多年期計畫啟動後，我國已陸續於 2013 年 6 月、2014 年 10 月與 2015 年 9 月舉辦國際研討會與公私部門夥伴網絡會議，與各經濟體的代表、專家學者等，一同研擬協助女性企業主運用 ICT 工具創業與拓展商機的建議對策。在與智利、韓國與菲律賓等經濟體的合作及協助下，第一期計畫共蒐集 APEC 區域內 34 個以 ICT 工具協助女性創業／經營計畫的相關資訊，並出版「善用資通訊科技工具以培力婦女企業家-APEC 四經濟體個案研究」報告，供各界後續研究使用¹。

前述研究發現，資通訊科技計劃不只能降低數位落差，更能夠幫助婦女或得更多知識、認識更多新朋友，擁有踏出舊生活與舒適圈的勇氣，使婦女由擴大社交圈中建立起自我認同與自信。資通訊科技訓練很明顯的為婦女帶來了知識—社交—自信的循環，而這種正面循環對弱勢女性創業家尤其重要，也有助於提升女性領導力。然而各計劃的成效會因計劃內部採用性別觀點的程度不同而有所浮動；受限於婦女經營的商品型態，她們不一定能利用資通科技來販售商品。資通科技在幫助女性取得融資讓也成效有限。

今年，延續並拓展第一期的研究成果，新的研究方案有了澳洲的加入，包括韓國、智利、菲律賓與我國等再次共同合作，探討數位學習(e-learning) 能否有效培訓與賦權於女性。

研究成果

第二期(2014. 9~ 2015. 3) 研究分為兩階段進行。在參與者參與數位學

¹ http://publications.apec.org/publication-detail.php?pub_id=1627

習課程前的前測，以及學習結束後的成效評估。本計劃的數位學習平台由澳洲 BPW 商業育成：線上訓練指導專案(BPW Business Incubator: Online Training and Mentoring Project)提供²，參與者則從合作成員國中徵求有意願嘗試的女性創業家。

在女性創業者使用數位學習平台前，我們施行「前測」，前測問卷包含幾部分，主要是瞭解她們的創業背景與企業特性、自我培力與數位學習經驗、創業與經營上遇到的困難、如何宣傳與資通科技使用習慣等。在結束數位學習平台上的課程後，再對使用者施以「後測」，以了解她們的學習成果、對數位學習的感想及成效。

根據學習前測結果，我們描述參與計劃之女性創業家背景特徵如下：

表一：參與計劃之女性創業家背景特徵：

背景特色	說明
年齡	計畫參與者集中於青壯年。30-39 歲者占 45%，20-29 歲及 40-49 歲各佔 25%，而 50 歲以上只有 5%。
教育程度	本計畫參與者多具高等教育程度。其中 55% 具學士學位，且有 30% 具碩士即以上學歷學位。
企業類型	企業類型多為獨資經營，參與者中 63% 為獨資經營(sole proprietorship)，32% 為合夥(partnership)，5% 為公司制(Corporation)。
企業規模	企業規模以微型為主。有 16% 完全沒有雇用任何員工，其餘 84% 有雇用員工的企業中有 60% 雇用的員工不到五個，且員工組成方面只有 16% 以正式員工為主，42% 同時雇用正式員工與兼職員工，26% 只雇用兼職員工。
經營範圍	在經營貿易對象上，參與者企業有 53% 未從事進出口貿易，20% 只從事出口或進口貿易，而同時進行進出口貿易者為 26%。
員工性別	在正式員工的性別組成方面，參與者企業的女性員工比例高達 82%，兼職員工的女性比例更達到 85%。

² http://belmontbec.com/project.php?id_project=34

透過參與數位學習課程的前測與後測，我們發現數位學習有助於女性創業家在有限的時間中學習，改善她們的商業能力、並增強她們的自信；參與本計劃的女性創業家對數位學習本身也有壓倒性的好評。另一方面，由第一期研究得知，資通訊科技在協助女性創業家取得資金上成效有限，而數位學習雖然有助於加強運用資通科技以賦權女性，仍然無法解決女性創業的融資問題。而為了進一步探討女性創業家的資金困難，第二年的研究計劃除了數位學習的成效評估外，還包括研究發展群眾募資(crowdfunding)的可能性，以瞭解群眾募資能否提供給女性創業家另一種募資管道³。

綜上，我們將今年的研究成果依 PPWE 優先議題歸納為以下幾點⁴：

1). 接近融資融通的機會(Access to Capital)

鑒於女性常常經營微型企業或是利潤較低的行業，較難從正式融資管道或是創投公司取得資金，群眾募資提供女性創業家融資的新管道。然而，對女性創業者而言，在利用群眾募資平台取得資金前必須先面對技術上的障礙。對弱勢女性來說，她們只能依賴非政府組織

2). 接近市場的機會(Access to Market)

經營小規模生意或國內貿易的女性創業家雖然由於運費等因素無法進入國際市場，仍對國際貿易抱有高度興趣。透過數位學習，女性創業家能獲得更多關於國際市場的基本知識。

3). 技術與能力的培養(Skill and Capacity Building)

我們發現女性創業者就算很熟悉資訊通訊設備，也不習慣使用資通科技收集資訊與推廣商品。因此，數位學習有助於女性創業家熟悉如何利用資通科技收集市場資訊與推廣產品。

4). 女性領導力(Women's Leadership)

女性創業家經常需要面對有效溝通與建立人際關係的兩大挑戰。數位學習課程能夠以線上互動這種半虛擬的方式協助女性克服兩大挑戰。此外，數位學習更能提供女性創業家以資通訊科技來管理企業的相關知識。

³ http://www.globalgender.org/upload/media/program/APEC_MYP/Case%20Study-revised%20phase%20%20preview.pdf

⁴ 完整報告請見 <http://www.globalgender.org/en-global/database/index>

政策建議與未來發展方向

由多年期計劃第二年的研究成果中，我們可以發現數位學習和群眾募資皆有利於女性創業家創業。前者能配合女性創業家緊湊的時間，讓她們能夠抓緊零碎時間自我學習；後者則能夠提供女性創業家新的籌措資金管道。為了進一步發展女性創業家的經濟潛能與協助企業發展，針對女性創業家使用數位學習工具，我們提出以下幾點建議：

1). 提供女性可負擔且穩定的數位學習平台：

由於女性創業家相較於男性更受家庭與事業壓力的雙重壓迫，數位學習平台能讓女性創業家能夠彈性運用零碎時間來自我充電。因此，數位學習課程的價格要在她們能夠負擔的範圍內且在平台本身要能夠穩定運作以配合女性創業家不定期的登入。

2). 平台設計須包含網絡與互動機制：

我們從研究中發現女性創業家希望透過數位學習連結更多女性創業者。因此，以培力女性創業家為主的數位學習課程與平台應建有互動機制，並鼓勵學員互動，使參與學習的女性創業家能夠在學習的同時獲得情感上的支持與擴展人際網絡。

3). 課程設計須考量女性需求：

數位學習不受時間與地點拘束的特性使忙碌的女性創業家能夠利用零碎時間學習。因為是零碎時間，所以單堂課程時間過長可能就不符女性創業家的需求。因此，在課程設計上，每堂課的時間不能太長且課程內容要切合女性創業家的需要。

4). 鼓勵女性投入科技產業

女性創業家的困境已經改變，應鼓勵女性創業家投入資通訊科技產業，以設計符合女性創業家需要的數位學習課程。由於女性在資通訊科技產業的低代表性以及女性創業家較能設身處地的瞭解女性創業家的困境，我們認為鼓勵女性創業家多投入資通訊科技產業，提升女性資通訊科技產業的代表性；並鼓勵在資通訊科技產業的女性創業家參與設計數位學習課程，提供其他女性創業家結合實務經驗的數位課程。